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召开的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为保障公司稳健运营,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杭州分行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80,000 万元, 具体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授信额度 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三年内,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授信额度的申请及使用根据公司有关制度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期限	融资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5, 000	1年	综合授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5, 000	3年	综合授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 000	3年	综合授信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000	1年	综合授信

公司目前尚未与银行签订相关授信协议,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 资金额,授信额度在总额度范围内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实际融资金额应 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余浩先生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 述额度和期限内办理授信额度申请事官,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 信、借款、质押、抵押等相关申请书、合同、协议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7日